系　所　別			大氣科學系碩士班
組　　別			甲組
所組代碼			211
身　分　別			一般生
招生名額			正取:7 備取:8
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一、學位證書或學生證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名次證明書 四、1000 字內與大氣領域相關之大學修課歷程報告 五、1000 字內就讀計畫（1.大氣領域有興趣的方向 2.研究所就學及生涯規畫） 六、大氣領域相關之實習經歷或課外活動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專題研究報告、參賽得獎資料等，此項非必要) (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)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30%
	筆試	科目名稱	
		佔分比例	0%
	口試	參加資格	審查成績達70分(含)以上者
		日期地點	日期：2月19日（五）上午9:00起。 地點：大氣科學系A206會議室。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70%
考試科目分數之規定			一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同分參酌比序：口試成績。
加權計分科目及百分比			
其他規定			一、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於1月2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起公布於本系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通知。 二、口試時適逢在外國擔任交換學生者，請於報名時，檢附相關證明。若通過審查，可安排網路面試。詳細注意事項請參閱大氣系網站。
放榜梯次			於第1梯次放榜
聯絡電話			(02)33663923
網　　址			https://www.as.ntu.edu.tw